

## 高雄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83001高雄市鳳山區光復路2段132號

承辦單位：高中職教育科

承辦人：王景緯

電話：07-7995678分機3023

傳真：07-7406580

電子信箱：jing4508@kcg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高雄師範大學附屬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4月29日

發文字號：高市教高字第1133304440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三 (55403263\_11333044400A0C\_ATTCH1.pdf、  
55403263\_11333044400A0C\_ATTCH2.pdf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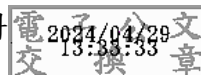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函轉財團法人台北行天宮（以下簡稱行天宮）辦理「行天宮醫學系學生助學金」申請事宜，請貴校轉知符合資格學生依限提出申請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行天宮113年4月19日（113）行宗字第0034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案113學年度第1學期申請時間自即日起至113年6月30日（星期日）止（郵戳為憑），限繁星推薦或經學測個人申請或特殊選才之醫學系新生，詳細申請辦法與條件資格，請參閱行天宮五大志業網/醫療志業/醫學系學生助學金（網址：<https://www.ht.org.tw/religion235.htm>）。
- 三、檢附行天宮來函影本及旨揭助學金申請資料各1份供參（如附件）。

正本：本市高中職學校(含國私立學校)

副本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、本局高中職教育科



高師附中 113/04/29



1130004016